

國立臺北大學商學院統計學系

統計與資訊評論

A、徵稿啟事

- 一、本刊為年刊，創刊於 1995 年，預計每年 12 月出版。
- 二、本刊為學術性期刊，論文若是統計、機率理論、方法應用及個案研究，有原創性貢獻，歡迎作者來稿。
- 三、本刊致贈作者該期期刊兩本及 PDF 電子檔，並致稿酬新台幣貳仟伍佰元整。
- 四、稿件依本會審稿辦法（詳 D）審查通過後，始得刊載。
- 五、來稿一經本刊接受，著作權即歸本期刊所有。

B、投稿方式

來稿請寄 e-mail：stat-journal@gm.ntpu.edu.tw，註明投稿論文、姓名、單位、及聯絡電話。

本刊聯絡電話：(02) 8671-5906 傳真：(02) 8671-5907

C、投稿格式

- 一、投稿論文採 WORD 或 CWTEX 格式，以中文（繁、簡體字皆可）或英文撰寫均可。
- 二、來稿包括封面頁、中英文摘要、正文、參考文獻及附錄，並請依順序編入頁碼。
- 三、文字稿件橫式單欄打字，並附中英文題目摘要，摘要不要超過 300 字（內容宜含研究目的、方法和結論），及 3~5 個中、英文關鍵字。
- 四、作者中、英文姓名、職銜、服務機關等列於論文題目之下方，新細明體 11 號，並請註明主要作者電子信箱。
- 五、版面章節及小節標題：A4 規格版面配置，上下左右各留空 2.6cm。論文標題 18 號字中央對稱位置，章標題 14 號黑體字節標題 12 號黑體字皆靠左對齊。編列方式依次以：1.，1.1，…之順序進行。
- 六、內文部分中文使用新細明體（英文 Times New Roman）11 號，定義定理用新細明體（英文 Italian）11 號，列與列間採 20pt 行高。文中引用英文除人名、專有名詞首字母大寫外，其餘引用英文字詞皆以小寫表示。數學符號請以斜體字表之，向量及矩陣符號請用粗體，並標明式號於圓括弧內至於公式右邊對齊；每一式之上下須多空一列。
- 七、插圖或照片需品質明晰、圖表中之文字（以新細明體為準）；所有圖表照片必須附有序號及標題或簡短說明。
- 八、參考文獻：僅限於文中引據之論文、書籍等。不加編號，並將中文列於前，英文列於後。中文按姓氏筆劃，英文按姓氏字母次序排列之。

例如：張德周 (1987)，契約與規範，文笙書局，台北。

林財川 (2005)，類神經網路模型結構選取—廣義統計自由度的使用，統計與資訊評論，第八卷，1-18。

Brockwell, P. J., and Davis, R. A. (1993). *Time Series: Theory and Methods*. Springer Verlag, New York.

Burman, P. (1989). The comparative study of ordinary cross-validation, v-fold cross-validation and the repeated learning-testing methods. *Biometrika*, 76, 503-514.

D、審稿辦法

民國八十四年四月所務會議通過

民國八十九年一月十一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民國九十三年二月十八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一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民國一〇〇年十月二十八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為提昇「統計與資訊評論」（以下簡稱本刊）的學術水準，公平處理審稿事宜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- 二、本刊所刊載之論文，應經本會及二位學者專家審查通過後，始得刊載。
- 三、執行編輯應視論文所屬領域，送請二名（含）以上之編輯委員或編輯委員推薦之學者專家進行評審。
- 四、論文審查結果的處理原則：

評審 A 評審 B	修改後可刊登	修改後再送審	不宜刊登
修改後可刊登	修改後可刊登	評審 A 複審	評審 C 送審
修改後再送審	評審 B 複審	修改後再送審	不宜刊登
不宜刊登	評審 C 送審	不宜刊登	不宜刊登

- 五、經審查通過之論文，如超過本刊預定篇幅時，得移至次期優先刊載。
- 六、本辦法經本會議通過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